

#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会议拟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 一、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向关联方借款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此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贷款利率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依据资产评估结果协商确定，定价客观、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叶金鹏

王火红

张瑞

年 月 日